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

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505-420107-04-02-696880

项目名称：

生物质绿碳联产绿醇和可持续航空燃料SAF及生物柴油应用项目（一期）

项目单位：

湖北合成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化工大道129-1号

项目单位性质：

私营企业

建设性质：

改建

项目总投资：

80300万元

建设内容及规模：

利用城乡废弃生物质，改造升级已有30万吨/年芳构化装置，新增生物气化气碳联产系统、气体净化及生物发酵系统、气体合成系统、副产品系统等设备共280余台套。形成年产30万吨可持续航空燃料SAF及生物柴油应用等项目，其中一期年产10万吨生物乙醇和10万吨可持续航空燃料SAF和生物柴油应用项目

引进用汇额：
0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25-6

注：请在<https://tzxm.hubei.gov.cn/xxgk>备案查询中
核验备案证的真实性。



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须知

- 一、项目单位应当在开工建设前通过在线平台将项目相关信息告知项目备案机关，依法履行投资项目信息告知义务，并遵循诚信和规范原则。
- 二、项目单位应当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 三、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或者放弃项目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及时告知项目备案机关，并修改相关信息。
- 四、项目自备案后2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在线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 五、项目单位在开工建设前应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 六、对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申报材料等不正当手段申请备案，未依法将项目信息或者已备案项目信息变更情况告知备案机关等违法情形，备案机关将依法予以处罚。